国家司法考试:民事法法条串讲(二十五) PDF转换可能丢 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2021_2022__E5_9B_BD_E 5 AE B6 E5 8F B8 E6 c36 51474.htm 七 商标法【导读】《 商标法》在2004年司法考试中只有一分,出现在单选题中。 可以说比例很小。考生在复习这一部分时,应抓住重点内容 , 有脉络的复习。应掌握的主要内容是:商标的保护, 尤其 是驰名商标的特别保护措施;注册商标的申请,续展;注册 商标的消灭,包括注册商标无效、注册商标的撤销,以及救 济;侵犯商标权的行为及法律责任。 第三条 经商标局核准注 册的商标为注册商标,包括商品商标、服务商标和集体商标 、证明商标;商标注册人享有商标专用权,受法律保护。 本 法所称集体商标,是指以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名义注册 ,供该组织成员在商事活动中使用,以表明使用者在该组织 中的成员资格的标志。 本法所称证明商标,是指由对某种商 品或者服务具有监督能力的组织所控制,而由该组织以外的 单位或者个人使用于其商品或者服务,用以证明该商品或者 服务的原产地、原料、制造方法、质量或者其他特定品质的 标志。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的特殊事项,由国务 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规定。【讲解】本条是对商标种类的规 定,应掌握以下几种分类:1.商品商标,是最常用的商标, 又可以分为制造商标、销售商标等,若无特别规定,关于商 品商标的规定可以适用于服务商标。服务商标是指用以标示 和区别无形商品即服务、劳务的标志,使用者多从事餐饮、 宾馆、娱乐等服务的经营者。 2.集体商标,是指以团体、协 会或者其他组织名义注册,供该组织成员在商事活动中使用

, 以表明使用者在该组织中的成员资格的标志。 3.证明商标 ,是指由对某种商品或者服务具有监督能力的组织所控制, 而由该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使用于其商品或者服务,用 以证明该商品或者服务的原产地、原料、制造方法、质量或 者其他特定品质的标志。 4.注意地理标志既可以作为集体商 标注册,也可以作为证明商标注册。 另外要注意,无论是集 体商标还是证明商标,主体必须是法人,证明商标是该组织 以外的单位或个人使用。 第四条 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对其生产、制造、加工、拣选或者经销的商品,需要取得商 标专用权的,应当向商标局申请商品商标注册。 自然人、法 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其提供的服务项目,需要取得商标专用权 的,应当向商标局申请服务商标注册。 本法有关商品商标的 规定,适用于服务商标。【讲解】新增了自然人可以申请商 标。商品商标的规定可以适用于服务商标。 第五条 两个以上 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共同向商标局申请注册同 一商标,共同享有和行使该商标专用权。 【讲解】 商标权可 以共有,但是须共同向商标局申请注册同一商标,共同享有 和行使该商标专用权。 第六条 国家规定必须使用注册商标的 商品,必须申请商标注册,未经核准注册的,不得在市场销 售。【讲解】本条是对商标强制注册的规定。采用自愿注册 的原则,个别商品采用强制注册,主要指人用药品和烟草制 品,兽药不是强制注册。我国现在可以注册立体商标。但是 商标法原则上只保护注册商标,对未注册而使用的商标原则 上不予保护。但是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必须使用注册商 标的商品,实行强制注册的原则,未经核准注册的,不得在 市场上销售,违反上述规定的,由地方工商局责令限期申请

注册,并处以罚款。 第八条任何能够将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商品与他人的商品区别开的可视性标志,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和颜色组合,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均可以作为商标申请注册。 【 讲解 】本条是对注册商标构成要素的规定。申请注册的商标必须是可视性标志,如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和颜色组合,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所以声音、气味不可以作为商标,因为商标必须具有可视性。 第九条申请注册的商标,应当有显著特征,便于识别,并不得与他人在先取得的合法权利相冲突。 商标注册人有权标明"注册商标"或者注册标记。 【 讲解 】本条中"显著性"的问题,可以是天然的显著性,如SONY。另外可通过长期使用获得显著性特征,如NIKE。注意对"他人在先取得的合法权利"的理解,如肖像权、姓名权等属于在先的权利。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